

国家税务总局乳源瑶族自治县税务局

政务诚信承诺书

为进一步强化履职尽责，努力营造依法履职、诚信高效、廉洁从政的政务服务环境，提升群众的满意度，国家税务总局乳源瑶族自治县税务局向社会郑重承诺：

一、依法行政，规范执法。明确执法依据、执法职权，规范执法程序、执法行为，切实提高依法行政能力。在行政执法过程中，做到依据公开、持证上岗、廉政执法，做到依法办案，规范办案。建立并公布权力清单、责任清单，加强执法监管，把保障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首要目标，构建“信用乳源”。

二、政务公开，阳光透明。综合运用新闻媒体、网络平台、宣传册、公示栏等多种方式和渠道进行全方位的政务公开，把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行政权力运行过程以及服务事项、服务承诺、收费依据、办事时限、咨询方式和监督方式等向全社会公布。

三、优化服务，提高效能。从企业和群众服务需求出发，按照减环节、减材料、减时限，不断完善编制标准化工作规程和办事指南，实现网上可查、电话可询，为企业和群众办事提供清晰指引。同时，采取告知承诺、容缺受理、联审联办、审批代办等工作方式，不断提升工作效能。

四、强化监管，推进工作。强化信用制度建设和实施，推进信用信息互联互通，推进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。严格

落实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“双公示”要求，做到“全覆盖、零遗漏”，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，通过全面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、“互联网+监管”、信用分级分类监管等监管措施强化信用监管工作。

五、转变作风，提升水平。严格遵守工作纪律，厉行节约，加强对财务管理、公车使用、公务接待的监督。严查慢作为、不作为、乱作为行为，对工作敷衍应付、不负责任、不敢担当等行为和服务群众生冷硬推、吃拿卡要、庸懒散软、不守规章制度的干部，坚决问责，严肃查处。

六、守信践诺和推进信用体系建设。遵守和兑现政府承诺约定，严肃处理政务失信违约事件，保护各类社会主体的合法权益，维护政府公信力，发挥政务诚信建设示范作用。完善守信激励、失信惩戒机制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，维护诚信公平有序的社会经济环境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国家税务总局乳源瑶族自治县税务局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440232MB2D029921

投诉举报电话：0751-12345

投诉举报邮箱：

法定代表人：张武军